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B1

承辦人：楊智先

電話：(02)29603456 分機8463

傳真：(02)29689917

電子信箱：A10347@npt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28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研資字第109070800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請至附件下載區(http://doc2-attach.nptc.gov.tw/nptc_sodatt/)
下載檔案，共有1個附件，驗證碼：000M2ZSD3）

主旨：有關本局辦理「2020新北教育豐年季」活動，請鼓勵貴校
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要點及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設置及運作要點辦理。

二、目標：

（一）展現新北教育亮點：結合本市特色學校、教育藝文及地理人文據點，彰顯本市多元教育生態與專業能量，並提升教學績優教師的能見度。

（二）研討新課綱素養教學：配合12年國教與新課綱課程內涵，協助教師跨域學習、互動並提升素養導向教學專業。

三、相關資訊如下：

（一）時間：109年9月18日（星期五）至19日（星期六）。

（二）地點：新北市泰山區飯店。

（三）課程介紹：

1、名師論壇：由5位優質教師（林心怡老師、余俊樑老師、王健旺校長、吳忠霖老師及鍾兆晉校長）進行

素養教學經驗分享。

- 2、心動課堂：由20位亮點教師進行成功課堂的經驗及具體作品（包括：教具、教學設計、教材、學具、教學小技巧、桌遊、教學影片及書籍等）分享。
- 3、在地遊學：20位亮點教師共同帶領100位學員教師，分組至泰山地區進行在地遊學，並蒐集素養課程教學發展相關素材，共同研討。
- 4、集體創課：針對活動前的共備（資料閱讀）以及「在地遊學」的素材，各組學員相互激盪研討並共同建構一門素養課。

(四)參加對象：全國各級學校教師及對教育感興趣之相關人士100名。

(五)報名方式：

- 1、即日起，請至 <https://forms.gle/rjCx2qMpY6ft47M1A> 報名，額滿為止。
- 2、完成前置線上報名後，請於接獲通知後1週內繳交報名費新臺幣1,000元，逾期視同棄權。

(六)活動前準備：

- 1、完成報名後，請依後續通知加入「新北教育豐年季」群組。
- 2、每人準備3分鐘足以代表自身風格的教學經驗分享，簡報或影片形式不拘（如：最棒的一堂課、我的創新素養教學、我們的社群共備等），必須在報名時上傳至資料報名網站。
- 3、每人準備家鄉特產，在活動當天晚上「58度的人生」時段，相互分享。

四、名師遴選培訓方式及期程：

(一)108-109年名師遴選方式，主要係由「專家共識」進行邀請。109年的5位名師，包括：昌平國小林心怡教師、沙崙國小余俊樑主任、中山國小王健旺校長、正義國小吳忠霖主任及二重國中鍾兆晉校長。

(二)110年名師遴選方式，兼採民主及專業兩原則，於109年廣邀現場教師報名並由學校或輔導團推薦，經審查錄取者須參與培訓、共備及「2020新北教育豐年季」兩天一夜活動，過程中，表現傑出優良者，將於110年受邀為名師。

1、第一階段「推薦送件」：開放各校教師自由報名並以學校(或輔導團)名義推薦送件，格式不拘，資料內容包括：自傳、履歷(必須呈現「專業表現」及「專業分享」的經歷)及學校(或輔導團)推薦動機，全部內容不超過4頁A4。送件前，必須由校長(或召集校長)親自簽名並押日期，再寄至海山國小輔導處王劭鏞主任收(220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80號)。

2、第二階段「初審複審」：由本局邀請專家學者進行初審及複審，擇若干位成為「明日之星」教師。

(1)初審階段：透過「文件審查」及「特搜」，大約選出15人。

(2)複審階段：透過「觀一堂課」及「教師訪問」，確定選出10人。

3、第三階段「培訓、共備及實踐」：參與109年9月18-19日新北教育豐年季的前置共備、培訓及2天活動及課程。

(三)遴選、培訓期程：

1、109年4月公告計畫。

- 2、109年5月學校推薦送件（5月30日截止，郵戳為憑）。
- 3、109年6月文件審查、特蒐、觀課、實地訪問。
- 4、109年7月培訓課程、共同備課。
- 5、109年8月培訓課程、共同備課、學員互動。
- 6、109年9月實際參與執行。
- 7、109年10月2020年回饋檢討及2021年未來規劃。

五、本局同意工作人員及參加研習人員依實際出席時間核予公假：

（一）109年9月17日（星期四）及109年9月18日（星期五）：
公假（課務排代）。

（二）109年9月19日（星期六）：公假，得於活動後1年內擇日補休（課務自理）。

六、檢附旨揭實施計畫1份。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
副本：

交換戳記
109/04/28 16:41

